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沪人社职〔2023〕165号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同意 上海百秋新网商数字科技有限公司等四家单位 为本市企业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机构的通知

市政府各有关委、办、局，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各有关单位：

根据《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全面推行企业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的通知》（沪人社职〔2020〕240号）要求，在单位自愿申报、专家技术评估的基础上，经研究，同意上海百秋新网商数字科技有限公司等4家单位为本市企业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机构（名单详见附件）。上述经备案通过的企业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机构及相关职业（工种）信息将由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保障局网站（<http://rsj.sh.gov.cn>）、技能人才评价工作网（www.osta.org.cn）向社会公开并提供查询服务。

企业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机构应当进一步完善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方案，在经备案的职业（工种）范围内科学、客观、公正地开展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确保职业技能证书含金量。相关主管部门应当切实履行监管职能，加强考核评价的督导抽查和质量监管。

附件：本市企业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机构名单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年6月7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本市企业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机构名单

1. 上海百秋新网商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2. 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顺丰速运集团（上海）速运有限公司
4.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

2023年6月8日印发
